

測驗內容架構：

- 一、測驗目的：本測驗屬總結性測驗，目的在於了解學生之電子電路實做能力與程式撰寫能力是否已達到系所之核心能力要求。
- 二、測驗對象：大一、大二。
- 三、測驗題型：上機題，學生需使用信號產生器、示波器、電源供應器並即時完成電路接線與信號測量。
- 四、能力配分：兩題上機題，第一部份 50%，第二部份 50%。
- 五、測驗及格分數：60 分。
- 六、測驗題目：
 - A. 第一部份(50%)：(電子儀表使用能力)測驗學生是否俱備使用示波器，訊號產生器與電源供應器等電子儀表的能力。
 - B. 第二部份(50%)：(電子電路製作與測量能力)測驗學生是否能以電晶體製做出放大器並測量出放大器的增益值。
- 七、測驗屬性分析表：

測驗題目	知識	理解	應用	佔分
第一部份： 電子儀表使用能力	15%	15%	20%	50%
第二部份： 電子電路製作與測量能力	15%	15%	20%	50%
佔分	30%	30%	40%	100%